

切結書

本校 (系所及教師姓名) 老師承接 (單位名稱)(計畫名稱)，本計畫已通過核定，經費仍在修正中，尚無正式核定公文。然因計畫期程訂為 (計畫開始時間) 正式開始運作，專任助理也於 (計畫開始月份) 起聘。因此，需要為專任助理(助理姓名出生年月日身份證字號)、臨時工(助理姓名出生年月日身份證字號)等人進行加保。

如計畫未能如預定承接，將由計畫主持人 (教師姓名) 老師承擔計畫之公提與自提之勞保、勞退、健保、工資墊償金等一切費用。

立書人 (簽章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